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Electric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2025年12月23日舉行之 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的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熱力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財務資助框架協議、融資租賃框架協議(一)、融資租賃業務框架協議、融資租賃框架協議(二)項下擬進行的建議持續關連交易以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存款服務、建議委任郭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會已於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8樓802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的舉行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會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臨時股東會由董事會主席陳大宇先生主持。董事陳大宇先生、李明輝先生、張偉先生、周建裕先生、宋志勇先生、趙潔女士、王洪信先生、秦海岩先生及胡志穎女士，均已出席臨時股東會。非執行董事張軼女士，因其他事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臨時股東會。

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會點票的監票員。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熱力銷售及採購框架協議，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129,530,782 (100.00%)	0 (0%)	0 (0%)	1,129,530,782
2.	審議及批准財務資助框架協議，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114,375,669 (98.66%)	15,155,113 (1.34%)	0 (0%)	1,129,530,782
3.	審議及批准融資租賃框架協議(一)，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129,530,782 (100.00%)	0 (0%)	0 (0%)	1,129,530,782
4.	審議及批准融資租賃業務框架協議，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016,923,633 (90.03%)	112,607,149 (9.97%)	0 (0%)	1,129,530,782
5.	審議及批准融資租賃框架協議(二)，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129,530,782 (100.00%)	0 (0%)	0 (0%)	1,129,530,782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存款服務，建議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001,768,520 (88.69%)	127,762,262 (11.31%)	006.1007000.20700.20700.51300132	+60'D/QgfYg 6 ; 1 ^7@ @ fYgD6éÈ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第一項至第六項及第七項至第九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分別為2,358,064,000股及8,244,508,144股。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表決贊成該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日期，(i)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營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臨時股東會獲行使，及(ii)本公司並無購回待註銷的股份。

持有合共6,544,362,126股股份的股票及正式授權代表(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9.38%)出席臨時股東會。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郭堯先生(「郭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23日起生效。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之郭先生的履歷詳情及其他資料，敬請參閱該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無變動。

於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委任郭先生為新任非執行董事後，宋志勇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23日起生效。宋志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宋志勇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或申索。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陳大宇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25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大宇先生、李明輝先生及張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建裕先生、郭堯先生及張軼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潔女士、王洪信先生、秦海岩先生及胡志穎女士。